

成都龙之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成都龙之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6 年 9 月 6 日在公司一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5 名，实到董事 4 名，刘江威因出差无法参会，董事长钟家祥主持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《关于选举钟家祥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

因公司董事会换届，董事会一致同意选举钟家祥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与董事会一致。

同意票 4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；

（二）《关于聘任钟家祥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同意票 4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；

(三)《关于聘任李永先生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同意票 4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；

(四)《关于聘任潘忠文先生担任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》

同意票 4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；

(五)《关于聘任张军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同意票 4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；

(六)《关于聘任杨德林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同意票 4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；

(七)《关于聘任王振领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同意票 4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；

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成都龙之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9 月 6 日